



2-1-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公安局）的（2025年度被装购置项目15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半高领毛针织套服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加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6人，营业收入为368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49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警用脖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加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6人，营业收入为368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加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3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